

天津市食品安全  
“一网一微”运营管理和宣传推广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TJRD-2021-B-0141)

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TianJinRongDa

采购人：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要求.....	6
前附表.....	6
一、项目内容.....	7
二、技术要求.....	7
三、商务要求.....	7
四、招投标程序.....	10
五、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的产生办法.....	12
六、其他注意事项.....	18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书.....	20
第四部分 投标须知.....	23
第五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35
第六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38
第七部分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39

## 第一部分 公开招标邀请函

受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委托，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将以公开招标方式，对天津市食品安全“一网一微”运营管理和宣传推广项目实施政府采购。现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 一、项目名称和编号

1. 项目名称：天津市食品安全“一网一微”运营管理和宣传推广项目
2. 项目编号：TJRD-2021-B-0141

### 二、项目内容

1. 主要标的名称及数量：天津市食品安全“一网一微”运营管理和宣传推广项目
2.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服务）参与投标。

具体内容详见项目需求书。

### 三、项目预算

1.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830000 元(大写人民币：捌拾叁万元整)。
2.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本项目预算。否则，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处理。

### 四、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

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4. 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注：中小微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投标人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

5. 涉及商品包装或快递包装的，按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执行。

6. 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明细：按照《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等文件要求，对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节能产品采用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评审方法

7. 优先采购环境标记产品明细：按照《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等文件要求，对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环境标志品采用优先采购的评审方法。

8.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津财采〔2016〕27号”规定的要求，对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

根据本项目评标当日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由评标委员会通过截屏的方式留存、签字确认并进行打印存档。

9. 属于《2021年度天津市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普适性目录》以内的采购项目，投标人须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的规定。

##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以下材料：

1.1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2 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

投标人须提供2020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财务报告复印件或开标之日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 投标人须提供2021年1月至评标当日前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原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4 投标人须提供2021年1月至评标当日前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的有效票据凭证原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5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成立不足3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需提供承诺书原件。

2. 投标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投标人代表若为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投标人代表若为授权代表，须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投标人须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 **六、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北京时间 2021 年 09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3 日，每日 09:00-11:00，14:00-17:0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河北区海河东路 1 号远洋大厦 1417 室）。

3.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现场发售领取。

4. 招标文件的售价：招标文件售价为¥500 元（招标文件一经售出，所收费用概不退还）。

## **七、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2021 年 10 月 21 日 13:50，资质审查时间：北京时间 2021 年 10 月 21 日 13:50-14:00。

2. 开标时间：北京时间 2021 年 10 月 21 日 14:00。

3. 开标地点：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河北区海河东路 1 号远洋大厦 1417 室）。

## **八、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 联系人：韩女士

2. 联系电话：022-59953885

## **九、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 采购人名称：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

2. 采购人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贵州路 98 号

3. 采购人联系人：夏老师 022-23108140

## **十、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天津市河北区海河东路 1 号远洋大厦 1417 室

3.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022-59953885

4. 采购代理机构传真：022-59953885

5. 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箱：tjrongda@163.com

6. 采购代理机构汇款银行及账号：

单位名称：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行天津远洋广场支行

行 号：104110045080

账 号：281783586932

### 十一、质疑、投诉方式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或招标公告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向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 十二、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注：1.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代表在本项目投标期间，须配合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所在的大厦的管理，主动出示健康码、行程码及配合体温检测，如因投标人代表健康检查不合格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获取标书时，需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及公司邮箱（便于及时准确地接收招标文件）。

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30日

##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要求

### 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及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贵州路 98 号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河北区海河东路 1 号远洋大厦 1417 室 联系人：韩女士 电话：022-59953885
3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天津市食品安全“一网一微”运营管理和 宣传推广项目 项目编号：TJRD-2021-B-0141
4	主要标的	天津市食品安全“一网一微”运营管理和宣传推广项目
5	资金来源情况及采 购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资金已落实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 830000 元
6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7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保证金：¥16000 元
8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60 天
9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共 5 人组成（评审专家 4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
10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版一份（以 word 常用软件 编制，以光盘形式提供，并保证能正常打开）
1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 时间及接收地点	时间：北京时间 2021 年 10 月 21 日 13:50（北京时 间） 地点：天津市河北区海河东路 1 号远洋大厦 1417 室
12	投标文件开启 时间及地点	时间：北京时间 2021 年 10 月 21 日 14:00（北京时 间） 地点：天津市河北区海河东路 1 号远洋大厦 1417 室
1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1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5	采购代理服务费	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文件规定，以中标金额为基数计算向本次项目中标供应商收取服务费。
----	---------	--

本项目就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天津市食品安全“一网一微”运营管理和宣传推广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政府采购，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均可参加投标。投标人所投内容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本部分内容若与其他部分有不同之处，以本部分内容为准。

### 一、项目内容

天津市食品安全“一网一微”运营管理和宣传推广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项目需求书。

### 二、技术要求

1. 投标人需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中项目需求中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人员和服务内容进行详细应答，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 投标人须承诺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规定。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项目需求中的要求进行。
  3. 投标人须提供本项目相关技术人员学历、职称或者认证资格。
  4. 投标人拟参与项目内容制作人员拥有新闻宣传相关资质，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具体要求详见项目需求书。

### 三、商务要求

#### 1. 报价要求

-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 (2) 投标人报价应充分考虑本项目的采购特点，将所有费用考虑在报价内，投标人所报价格为针对本项目的全部需求并提供优质服务的含税最终优惠价格，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 (3) 投标人报价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

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判定为无效投标。

(4) 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5)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 **2. 验收标准**

(1) 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招标文件规定、合同约定等标准进行验收，如验收达不到规定要求，对采购人造成一定的损失，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2) 验收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 **3. 服务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或者与本项目无关的其他商品及服务，投标人亦不得以采购人为由实施前述馈赠、回扣等行为。

(2) 投标人须针对本项目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配备足够的服务人员，以保证为采购人提供及时高效的全方位的服务。该部分内容需在投标文件中详细列明，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对该部分内容结合评审办法进行评审。

具体内容详见项目需求书。

## **4. 服务期限及地点要求**

(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2) 实施地点：天津市行政范围内（采购人指定地点，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 **5.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6. 投标有效期：**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60天。

## **7.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保证金应自投标人的基本账户支出，不接受一切自投标人的非基本账户支出的资金充当本项目的保证金。

(1) 保证金的金额

本项目收取保证金：¥16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陆仟元整）。

（2）保证金收取方式：非现金形式。

投标人最迟应在本项目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以转账或电汇等非现金方式将保证金交至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至截止时间如转账、电汇未到账等情况，按投标人未缴纳保证金处理。

（3）保证金退还规定

1)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到未中标供应商的基本账户。

2)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将两份合同原件送回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财务后的五个工作日内，保证金予以退还（以转账电汇形式退还至中标供应商的基本账户）。

3)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公司基本账户的开户许可证或由开户银行出具的本公司基本账户的相关证明及开户信息, 投标人提供的基本账户信息与其投标保证金实际汇出的银行信息不符（或信息不明确），而造成投标保证金无法按规定退还投标人，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汇款时需标注“**保证金 TJRD-2021-B-0141**”字样。

5) 汇款后请将汇款凭证发送至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箱：[tjrongda@163.com](mailto:tjrongda@163.com)，并电话确认（避免影响投标人的开标）。

6) 投标人在转账时，如因跨行转账所产生的问题和费用须自行承担。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9. 中标服务费

(1) 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文件规定，以中标金额为基数计算向本次项目中标供应商收取服务费。

(2) 本项目以《中标通知书》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收取中标供应商服务费，收费标准阶梯如下：

中标金额 (万元)	服务类型及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100 以下	1.5%	1.5%

(3) 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服务采购项目中标金额为90万元，则应缴服务费等于  $900000 \times 1.5\% = 1.35$  万元。

## 10. 其他要求

- (1) 投标人须整包进行投标，不得拆包分项投标。
- (2) 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加盖公章的，一律不得使用电子签章。
- (3) 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
- (4)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转让合同，不得转包和分包。

## 四、招投标程序

### 1. 招标文件的获取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发布后，按照公告内对获取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到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河北区海河东路1号远洋大厦1417室）获取招标文件。

### 2.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组成

按照规定的时间，投标人须携带全部纸质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文件到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河北区海河东路1号远洋大厦1417室）。

### 3. 开标

按照规定的时间，投标人须到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河北区海河东路1号远洋大厦1417室）进行开标。

#### 4. 参加人员及要求

投标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开标，须携带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投标人若为中小微企业，同时须携带《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非中小微企业可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代表若为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需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投标人代表若为授权代表，须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需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

**在资格审查时未按照以上要求单独提供的，将视为无效投标。除资质原件退回，其他资料全部予以留存。**

#### 5. 评标工作程序

（1）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则进入综合评分阶段，否则为无效的投标；

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真实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按投标人资信、技术和商务合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由评标委员会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由评标委员会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

指标优劣顺序由评标委员会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

## 五、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的产生办法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标，对所有投标人的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第一，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审方法。评审采用百分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独立对实质上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进行逐项评价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第二，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按投标人资信、技术和商务合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由评标委员会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由评标委员会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采购人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第三，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涉及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的符合性进行评定，经评定符合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的投标人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否则为无效投标。

第四，本项目不承诺报价最低者中标。

第五，评分标准及其他评审要求

### 1. 评分标准

第一部分 价格分（20分）			分值
1	价格评审	<p>(1)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无效，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p> <p>(2)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p> <p>注：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做为评标基准价。</p> <p>2) 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保留值按四舍五入方式取舍。</p>	20

第二部分 商务分（37分）			分值
1	企业实力评价	<p>投标人具有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的，得6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国家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上述要求提供或未提供的，得0分。</p> <p><b>本项最高得6分，最低得0分。</b></p>	6
2	配备人员评价	<p>组织机构设置合理，人员配备齐全、分工明确、职责清晰；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成员中具有新闻或中文类、技术类等相关专业背景，并提供学历证明或相关资质证明。</p> <p>备注：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p> <p><b>每提供一份证明得3分，</b></p> <p><b>本项最高得9分，最低得0分。</b></p>	9
		<p>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人数应不少于5人。</p> <p>针对本项目配备的团队人数评价：</p> <p>人数&gt;7人的，得5分；</p> <p>人数5（不含）-7人（含）的，得3分；</p> <p>人数=5人的，得1分；</p> <p>其他的，得0分。</p> <p><b>本项最高得5分，最低得0分。</b></p>	5
3	服务保障评价	<p>投标人收到采购人服务需求，承诺：</p> <p>（1）在2小时（含）内响应并提供服务的，得9分；</p> <p>（2）在4小时（含）内响应并提供服务的，得7分；</p> <p>（3）在4小时以上8小时（含）以内响应并提供服务的，得5分；</p> <p>（4）在8小时以上12小时（含）以内响应并提供服务的，得3分；</p> <p>（5）在12小时以上响应的或不提供承诺，得0分。</p> <p><b>本项最高得9分，最低得0分。</b></p>	9
4	网站系统维护及培训措施评价	<p>承诺对服务器的维护形成制度性的操作，使系统适应环境的变化，满足新提出的需要，并对原系统做局部的更新，软、硬件维护；对系统进行必要的修改与完善。对网站后台使用进行系统培训。</p> <p>同比最优，得8分；</p> <p>同比次之，得5分；</p> <p>同比再次之，得2分；</p> <p>同比评价为差的，得0分。</p> <p><b>本项最高得8分，最低得0分。</b></p>	8

第三部分 技术分（43分）			分值
1	实施方案评价	<p>考察内容：围绕天津食品安全工作需求这一主题进行年度宣传推广整体策划。</p> <p>评分标准：实施方案要求为本地化部署，方案详细、可落地，实施路径清晰，满足宣传需要。</p> <p>评价为优得8分； 评价为良得5分； 评价为中得2分； 评价为差得0分。</p>	8
2	项目着重点分析、对项目的分解能力评价	<p>1. 考察内容：</p> <p>（1）项目着重点的分析能力，考察投标人项目团队对宣传工作，尤其对食品安全宣传的导向、内容、媒介等方面的分析理解。</p> <p>（2）投标人针对项目的分解能力，是对项目各个部分有对应的执行方案。</p> <p>2. 评分标准：</p> <p>（1）满足两个方面的评价为优，得7分； （2）满足一个方面的评价为良，得5分； （3）只部分满足一个方面的评价为中，得3分； （4）其它情况评价为差，得0分。</p>	7
3	网站及微信公众号运维评价	<p>1. 考察内容：</p> <p>（1）投标人应提供对网站发布内容进行审核及更新及增强传播力的措施。</p> <p>（2）微信公众平台运营后相关数据增速的预见，粉丝增量的措施等给出最终运营效果的评估。</p> <p>2. 评分标准：</p> <p>（1）满足上述二个方面的，得6分； （2）满足上述一个方面的，得4分； （3）只部分满足一个方面的，得2分； （4）其他的，得0分。</p>	6
4	项目进度保障评价	<p>时间进度安排合理，能够保证完成阶段任务，可操作性强，达到项目总体要求的，得5分； 时间进度安排较为合理，能够较好地完成阶段任务，达到项目总体要求的，得3分； 时间进度安排基本合理，基本保证完成阶段任务，基本达到项目总体要求的，得1分； 其他得0分。</p>	5



5	服务承诺评价	提供的承诺书及相关方案完整，服务体系、服务流程等内容详尽、合理，切实可行、高效的，得4分； 提供的承诺书及相关方案较完整，服务体系、服务流程等内容较详尽、合理，较切实可行的，得2分； 提供的承诺书及相关方案基本完整，服务体系、服务流程等内容基本详尽、合理，基本可行的，得1分； 其他得0分。	4
6	人员保密管理方案评价	人员保密管理方案规范，内容考虑全面，切实可行的，得4分； 人员保密管理方案较规范，内容考虑较全面，可行性较高的，得2分； 人员保密管理方案一般，内容考虑一般，基本可行的，得1分； 其他得0分。	4
7	紧急预案评价	方案中包括完整的紧急情况预案，预案考虑充分，解决措施合理，可行性高的，得3分； 方案中包括较完整的紧急情况预案，预案考虑较充分，解决措施较合理，可行性较高的，得2分； 方案中包括紧急情况预案的内容，预案考虑一般，解决措施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 其他得0分。	3
8	项目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评价	1. 考察内容： （1）投标人承诺服务期满后，免费提供设计类微调、协助项目材料的整理归档等补充服务。 （2）投标人承诺服务期满后，提供一份服务后项目整体提升改进方案。 （3）投标人承诺服务期满后，可提供指导采购人网站及微信公众平台运营的策划指导意见、培训等服务不少于2项，且给出明确的服务内容。 2. 评分标准： （1）满足三个方面的评价为优，得3分； （2）满足二个方面的评价为良，得2分； （3）满足一个方面的评价为中，得1分； 其它情况评价为差，得0分。	3
9	违约责任承诺评价	1.考察内容：投标人就项目违约责任所作出的责任承诺。 （1）违约承诺是否包括协议变更、解除或终止条件。 （2）违约承诺是否包括违约金。 （3）违约承诺是否包括争议解决办法。 2.评分标准： （1）满足三个方面的评价为优，得3分； （2）满足二个方面的评价为良，得2分； （3）满足一个方面的评价为中，得1分； 其它情况评价为差，得0分。	3
合 计			100

#### 第四部分 扣分条款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减 0.5 分，最多减 3.5 分：

1. 投标文件不完整，缺页的；
2. 投标文件无页码、无目录的；
3.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4. 技术点对点应答完全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条款相关内容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的；
5. 投标文件内容无法辨认的，包括盖章不清楚、印刷不清楚、字迹模糊等情形的；
6. 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问题的前后表述不一致的；
7. 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评标委员会询标的。

#### 2. 评标信息内评分方法的说明：

(1) 权重：按百分比进行设置；

(2) 评分准则：按照评标系统设置要求，每项“评分准则”皆按百分制打分；

(3) 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对应“评分准则”的分值×对应权重%。

3.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政策功能评价，具体标准为：

(1) 评标委员会对于节能、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的价格扣除，审核投标人填写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2)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中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序号	要求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投标人 (投标人须为小微企业)	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的扣除	评标价=总投标报价× (1-6%)

注：(1) 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中标供应商最终报价为准。

(2) 小微企业是指投标人为小微企业，并由投标人向采购人提供服务，若投标人为代理商其代理品牌的制造商及其代理商都应为小微企业。

4. 出现以下任何情形取消投标资格

- (1) 扰乱评标现场秩序，无理取闹，恶意诽谤的；
-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3) 不实应答或虚假应标的；
- (4) 未按时提交投标文件的；
- (5) 对于被行政处罚尚在禁止参加招标活动期内的投标人；
- (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7)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8)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人所投项目中涉及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的符合性进行评定，经评定符合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的投标方可进入评标打分阶段，否则为无效投标。

6. 不能满足招标文件中任何一条实质性要求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为无效的投标。

7.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投标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通过评标因素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资信、技术和商务合计得分，依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由评标委员会向采购人推荐 1 名中标候选人；

如评标后出现投标人并列第一的情况，由评标委员会按下述要求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1) 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人，依据最终的报价按照由低到高的顺序由评标委员会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 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都相同的投标人，采取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即按技术因素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再次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最终中标候选投标人。

8.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 六、其他注意事项

1. 请投标人在开标前随时关注天津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tjgp.gov.cn/>)。若有更正公告, 请投标人将“更正公告回执”下载后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发送至本公司, 邮箱为: [tjrongda@163.com](mailto:tjrongda@163.com)。至投标截止时间仍未收到“更正公告回执”的视为已熟知更正公告内容, 接受更正公告所表述内容, 并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风险。

2. 根据天津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 对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提交、补交的资质性文件, 评审时不予承认。

### 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 投标人须提交本项目投标文件(一正四副)和电子版文件(以光盘形式)一份。

(2) 投标文件应版式胶装装订。

4. 如果是总公司授权分公司参与投标的, 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 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 同时提供分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已由总公司授权的, 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5.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 6. 其他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详细的说明。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服务方案说明情况进行审查并在综合评分时予以考虑。

(2) 在合同签订与执行过程中, 出现下列情况的, 将上报财政部门:

1) 不按时签订合同的;

2) 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合同送交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备案的;

3)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未按合同约定履约或不能提供现场条件导致不能履约的;

4) 其它经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认定应当公布的情况。

(3) 未及时提交合同或未按时交纳中标服务费的中标供应商, 将被取消参加此后招标活动的资格。

(4) 某代理商因授权或资质等问题在招标过程中发生争执，影响评标秩序，取消代理商本项目投标资格。

(5) 投标人有选择出席或不出席答疑会和踏勘现场的权利，有在会上提出各项涉及招标文件内容问题的权利；未在答疑会和踏勘现场召开之时到达现场视为知悉答疑会举行并自愿缺席；无论是否参加答疑会和踏勘现场及提何问题，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缺席答疑会和踏勘现场可能产生的风险。

(6) 投标人的诚信度及其行为将进行考核并记入投标人记录中。

(7) 中标供应商须于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到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未领取者视同领取，中标供应商按照规定的时限和程序完成与采购人合同的签订。

(8) 投标文件一旦进入评审阶段，投标文件全部留存，概不退还。

##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书

### 一、项目背景

天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近年来，部署推动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以实施食品安全战略为统领，全面提升食品安全综合治理能力。为进一步开拓视野、创新开展天津市食品安全宣传工作，搭建起政府与企业，市场和社会多方共治食品安全的新格局，大力推进天津食品安全工作再上新台阶，需要更多专业的宣传力量参与到天津市食品安全宣传工作。同时，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和《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监管工作年度考核指标》要求，进一步优化天津市市场监管委宣传平台建设的合规性，推动天津食品安全网网站及微信公众平台等官方宣传平台高质量发展，通过内容策划，更好地、针对性开展天津市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

**二、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 三、项目目标

积极发挥权威媒体影响力，扩大食品安全宣传成果。通过中央媒体等重点媒体的影响力，结合日常工作，积极策划公众喜闻乐见的选题内容，让广大市民更加主动地了解 and 参与食品安全工作；在宣传报道中，传递天津食品安全监管的理念和成效，助力天津食品安全工作。

落实国家和天津市对政务新媒体考核要求，进一步做好天津市食安委官方微信公众号内容建设工作。同时通过有效的策划和实施，打造专题活动，使得天津食品安全网网站及微信公众平台成为联动相关政府、监管基层、企业等各方力量，进一步提高食品安全宣传工作的质量和效能，形成宣传平台的特色。

### 四、项目内容及要求

#### （一）食品安全教育宣传推广

1. 综合宣传天津市市场监管委在实施国家食品安全战略方面的先进经验、创新性的监管模式；通过“创城”系列报道等，深入基层捕捉鲜活素材，对天津市各区县监管工作的特色做法、亮点工作及时传达。协助推动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联合天津市市场监管委共同营造食品安全良好氛围；通过舆论引导，广泛发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食品安全共治，树立食品安全的公众信心。

## 2. 具体包括：

- (1) 落实国家食品安全重大决策部署专项报道。
- (2) 介绍我市食品安全重点工作进展情况。
- (3) “食安专访”深度报道。
- (4) 开展食品安全科普宣传，普及食品安全常识，提升广大消费者安全消费意识，营造“共治共享”氛围。
- (5) 2021 年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宣传报道。
- (6) 天津市年度食品安全亮点工作特稿。
- (7) 多媒体矩阵宣传。
- (8) 舆情处置，对于天津食品安全工作中出现的热点舆情事件，运用大数据系统进行舆情事件的跟踪、梳理，进行正面舆论引导，并出具相应的事件发展报告。
- (9) 天津市食品安全动态新闻全年度即时发布不少于 48 次/年，动态信息 12 小时内发布。

### **(二) 天津食品安全网网站运营托管**

落实国家和天津市对政务新媒体考核要求，对发布内容进行合规审核。

1. 及时更新和审核栏目内容，全年更新维护不少于 2000 条。
2. 根据需要，完成网站专题建设，增强天津食品安全网的内容丰富性，可读性，增强传播力。
3. 对网站进行后台维护和应急管理，进行数据备份、后台故障处理。
4. 根据实际需要，对原系统做局部更新，软、硬件维护，必要的修改与完善。
5. 网站技术运维要求 365 天全年度维护，7\*24 小时应急处理，30 分钟内响应。

### **(三) 微信公众平台运营托管**

1. 对“天津食安”微信公众账号的管理和宣传报道

落实国家和天津市对政府新媒体的考核要求，对“天津食安”微信公众账号进行内容管理和宣传报道，包括内容宣传、活动策划、栏目策划等。强化“天津食安”微信公众账号发布、传播、互动、引导等功能，开展稿件撰写、审核和

发布等工作，充分运用方式，全年发布不少于 250 篇；粉丝量公众号的粉丝及阅读量新增 10%以上。

## 2. 具体要求

### 1) 内容管理

开展稿件撰写、审核和发布等工作，充分运用长图、一图读懂等形式，发挥微信公众号多样化的宣传。

### 2) 活动策划

借助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等节点，开展线上互动性活动，通过后台对粉丝进行管理、维护，积极与粉丝互动，及时回复留言。

### 3) 栏目策划

根据运行情况和读者的反馈，不断优化完善栏目。

### 4) 运营分析

编制运营月报，分析运营情况并指导下一步工作，强化对重点稿件的矩阵宣传。

## 五、服务要求

1. 针对本项目制订整体的切实可行的服务方案。
2. 制订按时完成本项目的保障措施。
3. 项目完成后的档案整理装订成册，确保所有资料完整地交到采购人。
4. 为本项目配备符合要求的团队，并有明确的职责划分。
5. 制订严格的保密制度，有严格的监控措施，切实保障调查的数据及汇总资料不泄露、不丢失，切实保障本次的调查工作安全、高效、迅速地完成。

**注：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如有）为实质性要求，不得出现负偏离，如果出现负偏离的，按废标处理。**



## 第四部分 投标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函中所叙述服务项目的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招标活动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机构，即“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统称“招标采购单位”。

2.2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技术协助、方案制定、报告编写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2.4 “联合体”系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3. 解释权

3.1 本次招投标的最终解释权归为招标采购单位。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采购单位解释为准。

3.2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解释依据。

####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投标人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服务的制造商或投标人。

4.2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部分关于投标人的规定。

#### 4.3 关于关联企业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4.4 关于分公司投标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

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4.5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投标人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4.6 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5.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二、招标文件说明

####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投标邀请函；
- （2）招标项目要求；

- (3) 项目需求书;
- (4) 投标须知;
- (5) 合同一般条款;
- (6) 合同特殊条款;
- (7)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6.2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印。

6.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7.2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十五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依据采购人或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回执形式予以确认。

####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等）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 9. 要求

9.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9.2 投标人应认真填写第七部分表格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

应的法律责任。

#### 10.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0.1 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未按上述规定提供中文文本的，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0.2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 资质文件：包括本部分的所有文件和第一部分中规定的所有文件（相关资料文件格式附表）；

(2) 技术文件：含技术方案、性能说明、点对点应答等内容（相关资料文件格式参见附表）；

(3) 商务文件：含配备人员评价、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

(4) 其他更正公告：指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投标人也可以根据文件内容编排到其他相关部分中。

####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

12.2 投标人可对本招标文件“招标项目要求”所列的所有服务内容进行投标，也可只对其中一包或几包的服务内容投标；若无特殊说明，每一包的内容不得分项投标。

#### 13. 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对所投标服务应提供分项单价及总价。

13.2 除特殊要求外，投标人对每种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选择性的报价。

#### 14. 投标货币

投标书、开标一览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 1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 招标文件第一部分规定的资格文件；
- (2) 国家及行业对招标项目规定的特殊资格证明文件；
- (3) 投标人对有能力履行投标文件中合同条款和技术要求规定的由卖方履行的保养、修理、供应备件和其他技术服务和义务所做出的书面承诺；
- (4)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技术和生产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投标人资信证明材料，投标人须提供 2020 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财务报告复印件或开标之日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6) 法人代表授权书。

#### 16.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7. 投标保证金（招标文件中未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可不遵循下述条款）

17.1 投标保证金应使用转账或电汇形式提交；

17.2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将被视为未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18.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在有关媒体予以公告：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 19.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自本项目开标之日起 60 天。投标书中规定的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可以视为非响应标予以拒绝。

#### 20.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0.1 投标人按照投标须知要求进行并准备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需包括资信、技术、商务部分并装订成一本）（正本和副本）和电子版文件（采用光盘形式），纸质投标文件须胶装装订成册、页码连续、复印件清晰。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0.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用不褪色的黑色墨水书写或打印并由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20.3 投标文件电子版文件须采用 word 无加密版格式，以光盘形式提供，内容与纸质版一致（签字盖章除外）。

20.4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抹或增删。若有修改须由签署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20.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的封面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邮编、联系电话、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正本或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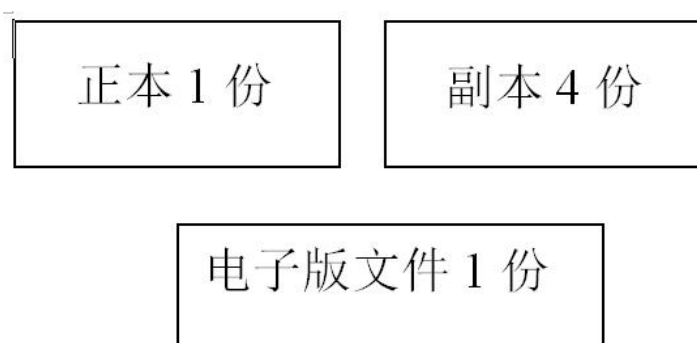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2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并分别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20.2 投标人应将电子版文件单独密封；

见下图



21.3 投标人应在信封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并在每一密封信封上注明“于正式开标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同时在密封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章。

21.4 投标人应在信封上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邮编、联系电话、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等内容。

21.5 如投标文件由专人送交，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 20.1-20.5 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本招标文件注明的时间和地址送至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

22.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地址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应不迟于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23. 迟交的投标文件

按本须知第 22 条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消

2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采购代理机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消的书面通知。

24.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9 条和第 20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签署、密封、注上标记和递送，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回投标”字样。

24.3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

24.4 投标人不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届满前撤消其投标。

## 五、开标和评标

25. 开标

25.1 按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文件应不予开封。

25.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未参加开标的视为自动弃权。

25.3 投标文件存在下列情况将被视为无效：

25.3.1 投标人未提供合法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要求的实质性文件全部或之一的情况；

25.3.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标志或密封，一份投标文件有两个以上报价的，投标资格文件不合格的投标文件；

25.3.3 未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印章，未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以

及投标人委托的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授权委托书的；

25.3.4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关键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25.3.5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5.3.6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文件无效的其它情形。

## 26. 资格审查

26.1 在有投标人代表在场的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参加投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6.2 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作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 27. 评标委员会

27.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7.2 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进行审查、询标、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向投标人进行询标。

27.3 如果出现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情况时，或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评标委员会有权宣布废标。

27.4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过程，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 28.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28.1 资格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正确，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是否齐全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8.2 符合性检查。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无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文件。

28.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



据。

28.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重大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予以投标人废标处理：

28.4.1 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未提供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金额数额不准确的；

28.4.2 投标文件（正本）中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28.4.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有效委托的授权人的签字，或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印章的；或授权期限不符合要求的；

28.4.4 投标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要求的；

28.4.5 投标文件纸质版与电子版不一致的（签字、盖章除外）。

28.4.6 投标文件没有胶装装订的。

28.4.7 正本和副本没有分开单独包封的。

28.4.8 投标文件数量不满招标文件要求的。

28.4.9 投标文件密封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8.5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28.5.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8.5.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5.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投标书报价不一致的，以投标书为准。投标书中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28.6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28.7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投标人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其它投标人的名次排列。

## 29. 投标文件的澄清

29.1 澄清有关问题。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29.2 澄清、说明或者补充应当为书面形式，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有效委托的授权人签署。

29.3 投标人的书面答复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29.4 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30. 投标的评估和比较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估和比较。

### 31.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 31.1 评标原则

招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执行“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维护采购人和投标人的合法、正当的权益；

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不以最低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

#### 31.2 评标方法

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采用下列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上述因素根据项目情况在

招标文件中明确。

### 33.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33.1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3.2 投标人在开、评标过程中，如试图向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3.3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也不应将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向投标人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33.4 不保证所有投标一定有中标结果，如出现招标后没有投标人或者经审查没有合格标的，将会出现全部落标的可能。

## 六、授予合同

### 34. 中标供应商的产生

34.1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34.2 采购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确认中标供应商。

### 35. 合同授予标准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择优定标。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 36. 最终审查

36.1 评标委员会将对中标候选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资格进行最终审查。

36.2 最终审查将根据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和其它认为必要的、合适的资料，对投标人的财务、技术、生产和供货能力及其信誉进行审查。

36.3 如果审查通过，采购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确认中标供应商，并将合同授予该投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评标委员会将对下一个中标候选人作类似的审查。

### 37.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力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招标要求中规定的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

少，但投标单价和其他的条款与条件不得改变。

#### 38. 取消采购任务

采购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授予合同之前有权取消采购任务。

#### 39. 中标通知

39.1 在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9.2 《中标通知书》是签订合同的依据，且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9.3 在招标过程中，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依法在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的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40. 签订合同

40.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招标合同。

40.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且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41. 中标决定的撤消

如果中标供应商没有按照 39 条的规定执行，招标采购单位将有权撤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 42. 合同分包

42.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分包合同。

42.2 招标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43. 纠纷解决

如合同出现纠纷，中标供应商、采购人双方协商不成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第五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 合同书（样本）

编号：

甲方（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标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于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就\_\_\_\_\_项目（项目编号：TJRD- - -）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本服务合同：

本合同一般条款仅作为确立法律关系框架作用，具体合同的权利义务等内容以甲、乙双方签订的专业合同为准，该合同作为本服务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附件合同没有而合同一般条款有的且涉及服务性质的内容，以合同一般条款内容为准。

一、项目内容：\_\_\_\_\_项目。

二、的合同总价款：¥ \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三、服务要求及对服务附属条件：见附件。

四、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具有合法手续及相关文件。

五、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要求：

1. 乙方就甲方提供的为完成本合同所涉及的相关资料负有保密的义务，除事先得到甲方同意外，不得通过口头或其他方式将上述资料泄漏给第三方。

2. 本条规定在本合同终止后也继续有效。

六、服务期限及地点：

1. 服务期限：

2. 服务地点：

## 七、款项支付方式:

1、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2、付款方式: \_\_\_\_\_。

## 八、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达到约定的服务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2、非因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任何一方擅自终止本合同,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如最终导致合同不能履行,违约方应当赔偿合同总金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给守约方,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违约方还应负责赔偿。

3、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4、如因遇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与本合同发生冲突的,双方应协商对本合同进行相应调整,使之符合法律规定。

## 九、争议解决方式

1、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2、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且甲、乙双方不能协商解决时,依据国家有关规定,由第三方机构进行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应当接受,鉴定期间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 十、未尽事宜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签订补充合同(协议)。

2、本合同未作明确约定,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按照规定执行。

3、如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时,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十一、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地点: \_\_\_\_\_。

十二、有关涉及本合同乙供方向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资料和服务承诺均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对乙方具有约束力。

十三、合同特殊条款。由甲、乙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协商拟订（见附件）。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十四、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采购代理机构贰份，签字盖章后生效，陆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行号：

开户银行帐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第六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合同特殊条款由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根据服务项目的具体情况协商拟订。



第七部分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开标日期）

投标文件总目录  
(投标人自行编制)

### 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页码检索

(需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每个评分项逐项列明页码)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文件页码范围
1		P__~P
2		P__~P
3		P__~P
4		P__~P
...		P__~P

## 附件 1

### 投标书

致：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投标人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公司\_\_\_\_\_（投标单位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份，副本\_\_份，电子版\_\_份。

据此函，投标人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服务的投标总价为：

¥：\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2. 我公司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所有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并认为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所有附件）公平公正，无倾向性和排他性。

4. 我公司的投标有效期为自本项目开标之日起 60 天。

5. 我公司同意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有效。由于我公司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6. 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需要的有效书面证明材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7. 我公司承诺完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随时接受招标单位的检查验证。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公司若有违规行为，我公司完全接受贵单位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给予处罚。

8. 我公司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投标截止日前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9. 我公司若中标，本承诺及为完成本项目提交的投标文件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0.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11.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2

### 资格证明文件

（本附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一部分“五、投标人资格要求”内容，投标人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附件 3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总价	备注
合 计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附件 4

开标分项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注：1. 下面应填写分项价格及分项名称（分项名称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减、修改），分项价格汇总应等于总价。

2. 开标分项一览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项的分项内容。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 附件5

### 商务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一) 报价要求				
(二) 服务要求				
(三) 服务期限及地点				
(四) 付款方式				
(五) 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六) 其他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招标要求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具体要求，投标应答指投标文件的具体内容。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附件 6

技术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技术要求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1						
2						
3						
...						
项目需求书（项目需求书要求须逐条应答）						
序号	采购项 名称	条款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 说明	技术性能 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招标要求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具体要求，投标应答指投标文件的具体内容。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4. 投标人在上表“项目需求书要求”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  
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附件 7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信息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主要人员	姓名	职称	从事类似 工作年限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2	技术人员				
2.1					
2.2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附件 8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负责人年限		
相关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已完成类似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开始/结束日期		担任的职务	

注：本表后附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职称证书复印件、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附件 9

技术人员简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负责人年限		
相关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已完成类似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开始/结束日期		担任的职务	

注：本表后附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职称证书复印件（如有）、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如有）。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附件 10

近三年主要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用户单位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联系人	项目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	相关证明材料

备注：若招标文件第二部分要求提供投标人实施能力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附件 11

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

(由投标人提供)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身份证号码：\_\_\_\_ 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	------------



附件 13

法人代表授权书

致：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联系电话：\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招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投标人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至本项目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	------------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正面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背面
------------	------------

## 附件 14

### 真诚投标承诺书

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愿意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TJRD-\_\_\_\_-\_\_\_\_）”的投标，并作出如下承诺：

1. 未与其它任何公司/个人达成固定价格的协议。

2. 在投标撤回之前，不做以下任何事项：

（1）向采购人以外的人员泄漏投标情况；

（2）与其他参与本次投标的人达成可能限制竞争的协议；

（3）为影响投标而向有关招标当事者提供金钱、物质及服务。

3. 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需要有效书面证明材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承担采购人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的其他责任。

4. 保证递交的投标文件不提供虚假材料，否则接受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处罚，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以下材料或情形之一不实的均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1）投标价格；（2）服务期限；（3）业绩；（4）资质文件；

（5）技术响应；（6）服务及履约情况。

特此承诺。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附件 15

无连带关系承诺书

我公司现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投标活动，并作出如下承诺：

我公司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8 号）第 18 条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此种情况，如若出现以上情况，一经查实，视为我公司投标文件无效并接受相应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6

标前承诺书

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愿意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TJRD- - -）”的投标，并作出如下承诺：

一旦我司中标，将自愿遵守以下几点要求：

（1）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到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同时交纳相应中标服务费。

（2）货物、服务的项目可参照本文件中的合同条款，工程项目采用建设部门统一编制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协商合同条款。

（3）合同签订后将原件 2 份交到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融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经核实后将保证金给予退回。

特此承诺。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附件 17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我公司现参与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并作出如下声明：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注：投标人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较大数额罚款、警告、限制交易等行政处罚。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请填写采购人名称）的\_\_\_\_\_（请填写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请填写标的名称），属于\_\_\_\_\_（请填写本项目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请填写该标的服务的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_\_\_\_（请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请填写标的名称），属于\_\_\_\_\_（请填写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请填写该标的服务的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_\_\_\_（请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1. 标的名称须按照招标文件“项目需求书”中明确的标的名称进行填写；所属行业须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进行填写，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除新成立企业外，上表填写不全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 19

**若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名称：

日期：20 年 月 日

注：

1. 网上应答时须将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本声明函原件扫描上传。
2. 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制造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声明函。
3. 若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附件 19-1

**若制造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制造商）**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制造商（加盖制造商公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注：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制造商）须加盖制造商公章原件扫描后放入电子投标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2. 网上应答时须将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本声明函原件扫描上传。
3. 若制造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 非联合体声明函

本公司\_\_\_\_\_ (投标人名称、地址)，为非联合体参加  
\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的政府  
采购活动，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21

##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_____元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所投包投标总价）*100%				_____%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节能产品（非强制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节能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节能产品（不包括强制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_____元
	比重（节能产品金额/投标所投包总价）*100%				_____%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所投货物中有大型企业制造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无需填写以下内容；所投货物全部为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只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只填写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只填写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只填写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只填写小型/ 微型/监狱/ 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	
	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金额 合计				_____元
	比重（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 物金额/所投包投标总价）*100%				_____%
中小企 业	如属于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该声明函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监狱企 业	如属于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 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残疾人 福利性 单位	如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该声明函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开标分项一览表》一致。
2. “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微型”、“小型”、“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填写不完整或有误，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 附件 22

### 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供其他资料（如：资质文件、项目整体方案、业绩合同复印件等）